

## 開放文學 – 漢文樂園 – 宇宙浪子 第四十三回 身無彩鳳雙飛翼

巴伊亞北部有一條聖方濟河，全長約兩千公里，貫穿巴伊亞全州，在色爾吉比入海。這條河發源於盛產水晶及藍寶石的礦產州，上游全屬火成岩地形，水質清澈無比。流到大湖時，因為水中溶有大量的碳酸鈣，湖水湛藍，幽靚迥絕。環湖四周，阿司古山娟娟擡立，劈翠穿雲，千巖競秀，別有一番風韻。大湖入口處有個小鎮希克希克，有居民約五千人。有個詩人形容該地景物的秀美、民風的淳厚，是這樣說的：

「地平線上，漂浮著一脈青翠的蒙地喀山，  
「天心垂掛著，寶石的湛藍。  
「聖方濟河靜悄悄地，曲折蜿蜒，  
「希克希克，擁抱著世人永恆的期盼。  
「藍寶石精靈的光輝閃閃，  
「湖面玉碎的水波點點繁繁；  
「微風嫉妒，白雲輕佻，  
「夕陽、明月，是希克希克的兩顆巨鑽。  
「軟軟的，濃濃的情，  
「希克希克，幸福的蜜汁，無止無盡。  
「農人耕作在大湖的裙畔，  
「鍋爐前有工人淌著熱汗，  
「希克希克人臉上的笑容啊，  
「像寶石一樣地燦爛。」

這一帶是巴伊亞最負盛名的觀光區，附近一個叫冷索斯的地方，有遠近知名的「玻璃瀑布」，遠望有如一面巨大的玻璃，飛珠捲雪，流瀉著炫目的光彩。另外還有一個奇異的地質區拉畔巖穴，那裡有各種不同色彩的沙岩。當地居民每每採集色沙，分層灌到玻璃瓶中，成為案頭悅目的裝飾。

馬色羅是個有殘疾的青年，幼年時患了小兒麻痺症。拜科技發達之賜，他裝上了『有感義肢』，能藉著各種傳感器，感受到與真實情況相仿的外在環境。除了行動時外觀上有些不太自然外，倒是和正常人差不多。

他是聖保羅人，家境小康，為了自立更生，遠別家人，隻身跑到巴伊亞來。不料到了希克希克後，他竟流連忘返，不忍驟然離去。然而這一帶謀生不易，他又不適於粗重的工作。但是他實在太喜歡這裡的風土人情了，最後決定買一塊農地，種植果樹和養雞，過著自食其力的生活。

在世紀初，巴西經濟跌落谷底，國內百業蕭條，倒風四起。

二〇〇二年，倒風吹到了這座山城。對馬色羅來說，他只是少賣幾隻雞，賣不掉，自己反而吃得好一點。何況還有果樹，他不過是要更勤快些，便與一家超商訂了合約，每週兩次，採摘新鮮水果供應商店。

然而不景氣對一些大戶而言，卻是慘不堪言。尤其是幾位旅館業大亨，生意一落千丈，入不敷出，最後落得清算破產。就在希克希克這裡，有一位甚至被逼得走投無路，最後以自殺告終。

一天下午，馬色羅送了一車水果到鄰鎮巴拉，在回家途中，看到一位大腹便便的女子蹣跚而行。他個性內向木訥，不喜歡與人結交來往。但是眼見一位孕婦，隻身走在山道上，說什麼都不容他視而不見。

他停下車來，問那孕婦要不要搭便車，她點了點頭。上了車他才發覺，這還是一位未成年的少女，長得相當清秀，但卻衣衫襤褸，神情憔悴。

巴西有個不成文的習俗，女子結婚後多半會燙髮、戴婚戒。這位少女長髮垂肩，十指光禿禿的，還挺著大肚子在外面走動，也實在少見。

直覺告訴他，這是個問題人物！巴西地處熱帶，男女無不早熟，在當今性泛濫的社會風氣下，有自制能力的人非常少見。不過巴西以天主教為國教，教規嚴峻，未婚懷孕還是一個天大的忌諱。

馬色羅不敢多問，那女子也噤口不言，到了鎮上，車子停下來。兩個人靜靜地呆坐了一個多小時，被一股甜蜜的氛圍緊緊包裹著。直到馬色羅覺得不能不開口了，哪知他剛轉過頭去，就看到她的頭轉向前方，彷彿靈犀相通，他一踩油門，向前直駛而去。

空氣是透明的，微風是摸不著的，兩個人的心已緊緊地連在一起。

走著走著，在藍寶石的光輝中，他看到了教堂明亮的塔尖。

馬色羅把車停在一戶淺綠磚房門前，這裡的房舍雖然簡陋，卻都很潔淨。再窮的人家都要設法每年把外牆漆上另一種悅目的淺色。而且彼此很有默契，往往幾戶人家，就成了一幅五光十色的油畫。

女孩下了車，沒有說一句話。

過了三天，馬色羅到巴拉賣水果，又在回程上遇到她。這次更不必開口，就把她送到家門了。不同的是，這次車行的速度奇慢，而時間卻過得如飛一般。兩個人儘管沒有一句言語，也沒有交換一個眼色，那濃郁濃郁的感覺卻比膠還厚，比蜜還甜。一股溫暖的氣團充塞胸膛，讓人軟綿綿、懶洋洋地，一動也不想動。

她吃力地下車，座位上還有些微的熱氣，他移到她的位子上，溫煦地目送她挪著不甘心的腳步，一分一寸地離開。

麻煩來了，現在馬色羅的心經常不規律地跳動，他不自覺地看著樹上的水果。明明知道還沒有熟，隱隱卻有一股衝動，想摘了送到巴拉去賣。

他種的水果叫檸檬，是檸檬的變種，有檸檬的清香，有柑橘的多汁，卻沒有酸味。由於人手不夠，果樹並不多，他一向是三天採收一次，固定在週二與週五送到市場的。去早了也未必有人要，急什麼呢？

是了，他忘不了那個可憐的孕婦，為什麼每天要走那麼遠的路呢？從希克希克到巴拉有十公里，靠她那樣一步一步走，得走上大半天！她去做什麼？為什麼兩次都被自己遇到？是不是她每天都要走一遭？

馬色羅細細算了一下，這兩次回來都在下午三點鐘左右。這樣說來，她一大清早就得出門，中午再走回來，有什麼事非去巴拉不可？

一個不喜歡說話的人，遇到另一個不說話的人，那種感覺，彷彿天下根本就不需要語言。還有什麼好說的？心有靈犀一點通，自己會種檸檬，送到巴拉去賣，這是上天安排好的，一切都是為了有一天要遇到她！

既然是為了她，還有什麼好猶豫的？快去看看，她是不是已經在路上了？是不是正等著搭自己的便車？

一股熱血湧了上來，他心頭發慌，肢體發脹。如果她走累了怎麼辦？萬一跌倒了？萬一遇不到自己，誤以為自己嫌棄她？萬一……

馬色羅想到無數個萬一，他急不可待，便開了車，沿路張望。是什麼時間才對呢？難道有一定的時間嗎？萬一她有事呢？萬一

彼此錯過了呢？

馬色羅心中千轉萬轉，就是沒有想到她可能不在路上。他慢慢的開來開去，在這短短十公里的路上轉了五六趟。直到天黑了，絕對不可能再遇到她了，他還在猜想，萬一她耽擱了，半夜才回來，那該怎麼辦？

幸而汽車沒有酒精了②，馬色羅才沒有開個通宵。

第二天一早，馬色羅腦筋清楚了一點，為什麼不先去看看她是不是一大早就出來了？希克希克是個小地方，只有幾條街道，廣場就是市中心（它被稱做廣場，並不是因為佔地廣大，而是位於教堂前面，為安息日教徒聚會之處）。廣場前有咖啡吧、雜貨店，還有一家只有五十個座位的袖珍電影院。馬色羅一屁股坐到咖啡吧的高椅上，侍者馬上過來問話：「你住在前面路口是吧？」

馬色羅點點頭。

侍者說：「你不常來吧？」

馬色羅搖搖頭。

侍者說：「你是南部來的吧？」

馬色羅又點點頭。

侍者說：「你是種水果的吧？」

馬色羅點點頭。

侍者說：「你一個人嗎？」

馬色羅又點點頭。

侍者說：「你在等法蒂瑪吧？」

馬色羅楞了一楞，說：「法蒂瑪是誰？」

侍者說：「你前天送她回來的，忘了？」

馬色羅說：「我不知道她的名字！」

侍者笑說：「你送她兩次了，還不知道她的名字？」

馬色羅說：「我們沒有說話！」

侍者笑的更大聲了，大聲說：「沒說話？喂！鄉親們，你們誰相信？」吧裡有五六個客人，一聽他吆喝，都笑著圍了過來。

一人說：「真的？你不知道她是誰？」馬色羅搖搖頭。

另一人問：「你沒聽說過她的事？」馬色羅又搖搖頭。

又有人問：「你認為她丟臉嗎？」

侍者很乾脆地問：「你不覺得她很漂亮嗎？」

馬色羅搖搖頭，想想不對，又點點頭，說：「她很漂亮。」

侍者問：「你不想跟她講話嗎？」

馬色羅說：「我不認識她。」

侍者問：「你想認識她嗎？」

馬色羅點點頭。

侍者說：「你不怕她大肚子？」

馬色羅老實說：「我也有殘疾。」

侍者興奮地說：「老弟！只要你不嫌她，我給你做媒！」

法蒂瑪的父母為了她，在鎮上早抬不起頭來了，妹妹更被同學們罵得狗血淋頭，一家人痛苦不堪。最嚴重的還是法蒂瑪死不開口的個性，不論怎麼開導、打罵，不論多大的壓力，多少屈辱，她死也不肯說出誰是孩子的爸爸！

當地居民的想法很單純，只要知道孩子的爸爸，憑社會輿論就能把他們送進教堂。進了教堂，就到了上帝手裡，是上帝的問題，人們就不需要再費心掛心。

為什麼法蒂瑪不肯說呢？那一定是一種罪惡。是什麼罪惡呢？誰都不敢想、不敢問，只是默默地哀傷、痛苦。

法蒂瑪原來是位人見人愛的女孩，她是希克希克的藍寶石！但是寶石玷污了，她那沒有「主」的大肚子，傷透了多少男的心，讓他們失去了最私密的夢想。也傷透了多少少女的心，因為那也可能是她們的歸宿。更傷透了更多很多父母的心，他們為希克希克灑眼淚，他們為兒女難過，他們更為藍寶石的光彩憂心。

人人迴避她，人人暗中為她掉淚。神父說：「怎麼會沒有父親呢？法蒂瑪一定是受了魔鬼的引誘，誰同情她，誰就是魔鬼！」

法蒂瑪從來不出家門，但是預產期快到了。鎮上的醫生不敢給魔鬼看病，便把她推給巴拉鎮上的一位醫生。沒有人願意送她去，誰敢和魔鬼打交道？她只好默默地挺著大肚子，一個人走去又走回。

馬色羅願意娶她！有人猜他就是原主兒，也有人說他是上帝派來的天使。不論如何，這場婚禮轟動了小小的山城，也溫暖了五千顆傷痛的心。連神父也改口了：「馬色羅不是魔鬼，他只是記性不好！」

然而，這場溫馨的默劇沒有上演多久就閉幕了，法蒂瑪因為難產，死了！

要是有個觀光客，再次來到希克希克，就可以感受到天與地兩種不同的氣氛。天上的白雲一樣是淡淡的，地上的湖水依舊是藍藍的，但是天上少了歌唱的鳥兒，湖面也見不到戲水的魚兒，連路上的行人都低下了頭兒。

觀光客說：「看哪！經濟不景氣多可怕，連人的笑容都消失了！」

鎮中心唯一的教堂，已經很久沒有響起鐘聲了。神父說撞鐘的繩子不見了，人們傳言繩子被法蒂瑪帶走了。

咖啡吧裡客人還是不少，一個個睜大了眼睛，張開了耳朵。一個個都在期待，人生本就是無止境的期待，可就是一點動靜都沒有。

其實不是真的沒有，在馬色羅家裡，嬰兒的哭聲忙壞了這位笨拙的爸爸。馬色羅把她母親的名字給了她，也叫法蒂瑪。

小法蒂瑪天使般的面孔，天真無邪的笑容，如同春風一般，吹醒了大地，又喚起了希克希克人生活的樂趣。

希克希克人真有福氣，究竟是藍寶石沾了希克希克的光，還是希克希克掠奪了藍寶石的丰采，那就是見仁見智的問題了。

前面那首詩雖然描繪了希克希克人的樂天，卻也傷了希克希克人的自尊。他們天天爭論不休，說藍寶石之所以是藍的，都是山神嫉妒希克希克的天心，把它藏到山底，所以開採出來的石頭，才和希克希克一樣美麗。

如果還有人不相信，希克希克人會說：「去看看法蒂瑪吧！她那對藍寶石的眼珠，就是我們希克希克的天。」

大概是期待的報償吧！希克希克人總算享受了十餘年的歡愉，法蒂瑪是人人心目中的小寶貝，佔盡了天地間的靈秀。她有如一顆婷婷明珠，鑲嵌在阿司古山巔。她又像動盪的流光，賦與了聖方濟河潺潺的生命。

然而，禍福正是一對孿生兄弟。在二〇一八年，正當人們關心著未來的電腦世界，熱烈討論著是否應該犧牲後代，換取自己的長生時，有人開啟了深鎖的回憶大門。一位旅館業界的聞人——堪勃司，突然提出了法蒂瑪歸宗的要求。

科學在這裡扮演了無情的幫兇，堪勃司正式向法院提出做DNA比對的申請，證明他真是法蒂瑪的血親。這個打擊使馬色羅心碎了，十幾年來他日夜憂心的，就是終有一天會失去小法蒂瑪。在他確信這一天即將來臨，也就是做基因比對的前一天，他喝下了農藥，緊握著法蒂瑪纖纖小手，默默無言地回到另一個法蒂瑪的身邊。

然而，真正令希克希克風雲變色的，是在一個靜靜的深夜裡，法蒂瑪失蹤了。沒有人知道她的下落，更沒有人膽敢問一句她為什麼離去。自後，藍寶石不再發出光輝，希克希克永遠失去了他們驕傲的藍天。

五年後，在薩爾瓦多市出現了一位名叫法蒂瑪的康東布雷女祭司。由於她美若天仙、手段高強，很快就獲得大眾信賴，成為公認的首席女祭司。

做一個女祭司先得通過各種考驗，只有在一些無人知曉的長老們認可後，才開始法力的訓練，其中最重要的是「通靈」。一般說來處女較易通靈，但是要找一個禁得住考驗的處女，在當時的社會中的確不是一件易事。正因如此，康東布雷這種原始宗教，不是面對變革，便是瀕臨沒落。

法蒂瑪是一個異數，她在投湖自盡時，被一位隱匿的康東布雷長老救起。長老見她資質極佳，正是教中不可多得的人才。得知她的身世後，便替她養了一條袖珍金線蛇，它看上去又細又小，可是毒性極強，一個一百公斤的大漢，被牠咬後絕對活不過五秒鐘。他又傳授了一招御蛇的功夫，讓法蒂瑪訓練小蛇聞聲噬物。

一天，長老對她說：「法蒂瑪，人生有兩個選擇，一是做個普通人，正正常常的活著。另一條則有如走在深澗的獨木橋上，要不就摔得粉身碎骨，要不就練出一身本事，想做什麼就做什麼！我給你三天時間，先想清楚，你要走哪一條路？」

法蒂瑪說：「我早想清楚了，我要找到親生父親，殺死他，然後自殺。」

長老說：「那就是走獨木橋，我可以幫妳。」

於是長老帶她到聖保羅市，一個人口一千五百多萬的大都市。由於法蒂瑪清麗不可方物的氣質，一些自命不凡的登徒子無不想方設法，力求一親芳澤。巴西人原本就樂天好色，君子淑女皆無所顧忌。然而法蒂瑪恨透了親父，無法忍受男仕們阿諛的賤態，不論對方是誰，都一口回絕。

長老非常滿意，當下不動聲色，先帶她到迪普斯、埃特塞特拉等最昂貴時髦的服飾店，購置了全新的行頭。經過刻意的修飾，法蒂瑪的天香國色登時驚動了傳媒。服裝界、影視界、廣告界無不聞風而至，長老只是躲在幕後，一任法蒂瑪自己應付。

法蒂瑪也是慧心出眾，她一見到長老就知道可以信賴。儘管到了聖保羅這樣的國際大都會，她念念不忘的只有母親的屈辱與養父的愛心。她那如冰似霜的神色，為她博得了一個雅號——寒冰公主。

長老讓她住在凱撒園大飯店，每天收到無數慕名者送來的鮮花，客房中芳香四溢。法蒂瑪深居簡出，她在期待，直覺有個人會出現在門口，她早準備妥當，那條毒烈無比的金線蛇隨時會從她身邊竄出，替她報仇雪恨。

一天夜裡，完全不出她所料，一個衣冠楚楚的中年男士出現在門口。

「法蒂瑪！」他激動地喊著，她卻如同木雕泥塑，一動也不動。他繼續說：「我是堪勃司，他們都說妳失蹤了，但是我堅信我得到妳！妳真美，和夢中一模一樣！」

說著，堪勃司慢慢向前逼近。法蒂瑪倒退一步，從桌上抄起一把尖刀，熟練地對著自己的心臟。她全身抖顫，大聲嘶吼：「不許過來！」

沒有一點猶豫，法蒂瑪用左手打開蛇籠，她感到冰冷細長的蛇身，從她腿邊滑了下去。是快感，也是一種悲哀，她怒火中燒，淚珠泫然。她看到了馬色羅衰弱的身軀，兩隻僵硬的義腿和一對溫柔的眼珠。

「法蒂瑪，請妳原諒這一切！請妳看在聖母瑪利亞的面子上，原諒人間的罪惡。」堪勃司眼中冒著火，臉上淌著淚水，他奮力睜大眼睛，貪婪地在法蒂瑪身上遊移。他口中喃喃背誦著生澀的台詞，卻又控制不住無盡地感嘆：「唉！妳就是她！我的法蒂瑪……我知道妳吃盡了苦頭，但是，唉！誰不是呢？我沒有資格要求妳寬恕，但我還是懇求妳，人有原罪，人不是聖人，請妳讓我彌補過去的一切。」

金線蛇從地毯上緩緩遊了過去，連地毯顏色都是長老精心挑選的，即令人看到匍匐的金蛇，也不會覺得有什麼特別的異樣。小蛇游近堪勃司的鞋子，一昂首就鑽進褲管。堪勃司一無所覺，他早已鑽進時光隧道，直挺著身子，機械般地說：「妳母親是我生命中唯一的至愛，到今天我還深愛著她！可是當年我太年輕了！不知道該怎麼辦……我錯了，為了這個錯誤，我已經痛苦了二十年！今天來這裡，我只有一个誠懇的請求，求妳寬宏大量，讓我把心裡的話說完！」

這些台詞法蒂瑪早猜到了，她厭惡地想著：「這種雄性野獸！怎麼有這麼多廢話？是的，你錯了！我該原諒你！那我的爸爸媽媽呢？你說吧！我母親接受了你的廢物，我何妨聽你說完廢話！」她冷冷地看著他，只等對方說完，她就要開口了。哪怕只是一聲咳嗽，金蛇就會盡忠地執行它的任務。

堪勃司從口袋裡取出一把白朗寧，對準自己的太陽穴，他語氣平和，與小學生朗讀課本一樣：「第二次的錯誤，我更不能原諒自己，我以為把我的血統給妳，可以讓妳得到妳應得的家產。妳大概不知道，我沒有子嗣，卻擁有巴西五分之一的旅館，包括妳住的這一家。沒想到我錯得更離譜，只為了一點善意，卻害了更多人。」

法蒂瑪一楞，不能讓他自殺！太便宜他了！可是，自己默許了，讓他把話說完的！再說，自己目前不能開口，萬一他在說完以前就死了，那怎麼辦？

堪勃司繼續說：「法蒂瑪！不幸這是個淫亂的時代，連我的母親也不是生母啊！我不想知道她是誰！我一向認為，養育之恩高於一切。我非常感激馬色羅，他是個值得尊敬的人，可是我認為他太辛苦了，我只是想用金錢合理地報償他！」

一提到馬色羅，法蒂瑪忍不住淚珠簌簌而下，但她咬緊牙關，千萬不能哭出聲！怎麼辦？有什麼方法勸他不要自殺？自己恨他恨了十多年，那種恨毒銘肌鏤骨，已經深深鐫刻在靈魂上。他不是有血有肉的人，他只是一束稻草，她曾一而再，再而三，用小刀戳、刺，每次都要爛成一團才肯罷手。

堪勃司看著法蒂瑪冷若冰霜的表情，長歎了一口氣：「唉！所有的苦難都該過去了！很感謝妳讓我把話說完，唉！妳真像她！難道我在做夢？唉……我……我已經不知道妳是哪一個法蒂瑪了！」

「親愛的法蒂瑪！我有責任告訴妳事情的真相……法蒂瑪，不要誤會，妳不是我女兒！我知道妳母親為了維護我，沒有把內情告訴任何人，所以才吃了那麼多苦……」

原來不是他！那是誰？不論毅力多堅強，仇恨多深痛，這一刻她什麼都忘了，大叫：「不要死！快告訴我，是誰害我來到這個世界？」

堪勃司突然一陣顫抖，他的手軟了，無力地垂了下來，白朗寧掉在地上。他壯碩的身體像蠟燭一般，頹然倒在地上，他掙扎著，臉上不斷抽搐。法蒂瑪撲過去，搖著他的肩膀，大叫：「快說！快說！他是誰？」

堪勃司凝聚最後的力量，吃力地說：「親愛的妹妹……請原諒他……他也……」

真相大白的一剎，往往是現實最殘酷的呈現。在她短短的生命中，所有最親密的人都因她而死亡了。最後這個不幸，全是自己盲目的怨恨所造成的。

等長老出現時，法蒂瑪眼淚已經乾了，她站在那裡，有如枯木朽株。長老歎道：「這是妳選擇的嗎？」

法蒂瑪沒有回答，金線蛇由堪勃司身上游出來，長老彎腰撿起，放回身邊，對她說：「這便是獨木橋，我會教妳怎樣走下去，妳不能死。今後妳千萬要記住，這條單行道是妳自己選擇的！」

「法蒂瑪，妳知道妳的父親是誰嗎？天神贊古呀！如果沒有這樣的經歷，以妳的美貌和意志，豈不會害死天下所有的男人？」

在長老刻意栽培下，法蒂瑪很快就成為著名的女祭司，比諸以往公推為聖的奧迦毫不遜色。她最大的成就，是能廣納眾有，結合了各地一些無組織的小團體，因而日益壯大，終於擺脫了對觀光客的依賴，被視為正式的宗教組織。

長老給她的最後一課，是她一直稟持的原則。那時她已經是康東布雷的主要祭司了，長老臨去前，對她諄諄囑咐：「切記，妳要幫助人，只有一個訣竅：弱者可救不可扶，強者可依不可恃。」

法蒂瑪問：「長老，其他的我懂，但弱者為什麼不能扶呢？」

長老說：「我也不能理解，但是幾十年的驗證，我相信這是絕對真實的。弱者之所以為弱者，就是沒有大腦。沒有大腦的人，只會跟著別人做牛做馬。妳救了他，很好，趕快走遠一點，他還能站起來。要是妳扶住他，他就永遠往下倒，等著妳去扶！」

法蒂瑪說：「難道沒有別的辦法嗎？」

長老說：「或許妳有能力，誰知道呢？但是千萬要記住，妳的責任是幫助值得幫助的人，不要被那些自甘為弱者的人拖垮了。」

這次四法王邀請的，自然是以法蒂瑪為主，連帶邀了幾個小祭司。卡奈娜先前還不相信她會來，沒想到她不僅來了，而且來得很早。她帶著幾個執事，正坐在火堆旁，為信眾指點迷津。

四法王一行，為首的就有十幾人，後面還有一大堆扈從。法蒂瑪遠遠望見了，便起立恭迎，很客氣地說：「我是法蒂瑪，康東布雷的祭司，歡迎各位來到巴伊亞。」只這幾句話，她便易客為主，不僅表明了自己的身份，也點明了，要談康東布雷，唯她是問。

四法王當然聽得出弦外之音，立即對卡奈娜說：「卡奈娜！法蒂瑪祭司來了，為什麼沒有人通知我們？」法王不是省油的燈，馬上也來個賓主易位。

哪曉得卡奈娜不成氣候，本來以為四法王天下無敵，才曲膝卑躬相待。後來見文祥等人法術更強，心裡早就後悔了。她憋了半天，這時聽法王言語中有責怪之意，哪裡還忍受得了，嬌叱道：「你還怪我？誰叫你連這些人都打不過？」

四法王一聽，頭一陣已經敗下來了，但他還是不失風度的說：「那妳要怎樣？」

卡奈娜巴不得有他這一句話，轉而柔聲對衣紅說：「他不行了，麻煩你們吧！」

衣紅絕對不肯放棄這樣的機會，她向四法王擠擠眼睛，湊到卡奈娜身邊，說：「妳真的相信我們嗎？」

卡奈娜只是個無知的婦女，她那些「神跡」全是唬人的，其實是先派人四處打探各人隱私，再裝神弄鬼的當眾說出。這種把戲雖然可以騙人於一時，卻無法行之久遠。因為利益所在，人是不可靠的，她派出去的人，不久就四處炫耀，自露馬腳。所以到了上百人的規模後，就很難再成長擴大了。

卡奈娜當然想取代法蒂瑪，就算要拜魔鬼為父，她也願意。聽衣紅這麼一問，她受寵若驚，立刻說：「我當然相信妳們，只要能打敗法蒂瑪，妳要什麼我給妳什麼。」

衣紅說：「我要做女祭司。」

卡奈娜順口就說：「那妳就做女祭司。」

衣紅指指文祥，說：「我還要他做男祭司。」

卡奈娜覺得有點不對，但她還是答應了：「那他就做男祭司。」

衣紅又問：「那妳又算什麼？」

卡奈娜暗罵賤婢，還不趕快動手！她見識過衣紅等人的手段，知道自己怎麼都不是對手，只好說：「由妳決定。」

哪知衣紅卻對法蒂瑪說：「奇怪？我看妳很好嘛，為什麼她一定要打敗妳呢？」

法蒂瑪笑說：「我看妳是東方人吧，到我們這個小地方來做祭司，不嫌委屈了？」

衣紅說：「我叫衣紅，卡奈娜想做大祭司，我以為是什麼好玩的事，聽妳這麼一說，好像沒有什麼了不起嘛！」

法蒂瑪說：「是不是了不起，要看個人的眼光，有人把巴掌看得和天一樣大。對我來說，誰做祭司都可以，重要的是讓每一個人都生活得快樂平安幸福！」

衣紅說：「真的？妳能讓每一個人都快樂幸福？」

法蒂瑪說：「我還在努力，看來我沒有成功，至少我沒讓卡奈娜快樂。」

衣紅說：「那妳說說看，什麼是快樂幸福？」

法蒂瑪說：「生活沒有恐懼。」

衣紅說：「電腦當局做到了哇！」

法蒂瑪說：「不！電腦只是讓人麻醉了。」

衣紅暗暗佩服法蒂瑪有見識，嘴裡卻問：「怎麼說？」

法蒂瑪說：「現代人不明是非，不知輕重，整天醉生夢死。不知道明天會怎樣，也管不了明天怎樣，而明天就在眼前，那不是恐懼嗎？」

衣紅說：「妳知道明天會怎樣嗎？」

法蒂瑪說：「當然，只是知道得還不夠多。」

衣紅說：「妳能不能告訴我一點？」

法蒂瑪說：「我可以說一點有關妳的事，妳願意聽嗎？」

衣紅大感興趣，說：「當然願意，只要不說我的壞話。」

法蒂瑪坐下來閉眼凝思，過了一會，她說：「妳們剛從一個很高很大的地方來，我看到很多像玩具一樣的士兵。妳們來的目的，是……奇怪，妳背後怎麼……有一個和天一樣高的影子……」法蒂瑪突然張開眼睛，面露驚疑，四下張望。她站起來，走到衣紅身邊，在她面前舉了一下手，又走回原處，跌坐不動。

衣紅說：「妳說下去呀！」

法蒂瑪寂然不動，又過了一會，大家等得不耐煩了，卡奈娜大聲說：「你們看見沒有？這位新來的客人只說了幾句話，法蒂瑪便認輸了！」

有人不服，說：「她沒有輸，她在行法。」

卡奈娜怒道：「胡說！行法哪能一動也不動？」

那人說：「妳會行法嗎？不會當然不懂！」

卡奈娜心焦性暴，跨上前去就要推法蒂瑪。哪知手才伸出去，一道綠光像火蛇一樣，順著她的指尖燒了上去，她嚇得回頭就逃，轉眼間綠火已延燒至手臂。四法王以為是幻境，順手往卡奈娜身上一拍，誰知這一拍竟把綠火攬到手上來了。

四法王久經大敵，立刻冷靜下來，發覺那火並不很熱，卻真在燃燒。他湊近一聞，原來是一種磷火，雖然溫度不高，但極具腐蝕性，就這一會功夫，他已經感覺到手掌有些麻癢。心裡一驚，即刻從身上取出一個手套，往右手一套，磷火這才止熄。

四法王恐有後患，撲向法蒂瑪，抓住她的肩膀，急道：「快拿解藥來！」

他這一抓，法蒂瑪身上又是一陣火光。法王還道仍是磷火，哪知這次卻奇燙無比，毛髮被燒了一片，焦躁之氣頃刻四散。

法蒂瑪仍然文風不動，四法王卻已吃了大虧，這一來顏面盡失。頓時他大喝一聲，左手往衣襟下的排扣一拍，便見光華亂閃，一道長長的弧光如閃電般，不絕如縷地從後面草房竄出，直向法蒂瑪轟去。

這原是瞬息之事，先時衣紅見卡奈娜動手，來不及用指語，悄聲對杏娃說：「杏娃！快準備！」

杏娃問：「準備什麼？」

衣紅說：「可能有暴力！」

杏娃說：「我該怎麼辦？」

衣紅說：「對付卡奈娜！」

杏娃說：「奇怪！不是要對付法蒂瑪嗎？」

衣紅說：「妳別問！」

話剛說完，卡奈娜已被磷火燒傷。杏娃急問：「我該怎麼辦？」

衣紅分不清楚敵我，只得說：「我也不知道！」

杏娃說：「人的行為真奇怪！要怎麼選擇立場呢？」

這時場上又是一變，衣紅見四法王手拍腰際，一道閃電夾著隆隆風雷之聲，從草房飛馳而來，急叫道：「危險！」

文祥身邊那一道祥光來得更快，立刻迎上閃電，「砰」的一聲，炸開滿天星火。這一接觸，文祥仍是穩如泰山，閃電卻似力不能支，斷斷續續，似有若無。突然草房裡冒出火光，濃煙暴升，緊接著一聲轟隆巨爆，草房立時被炸得星碎，那些離房子較近的人，一個個嚇得四下逃竄。

四法王初見電弧受阻，還一再按鈕加力。等見到草房失火爆炸，始知大勢已去，氣得橫眉怒目，躁腳不已。

文祥雖在祥光保護下，但那強烈的電弧就在身旁亂竄，卻也出了一身冷汗。衣紅關切地問：「你還好吧？」

文祥說：「我沒事，快去看看四法王怎麼樣了？」

衣紅正要過去，卻聽有人大叫：「大神降臨了！」

法蒂瑪兀坐，原是為了推究衣紅來此的前因後果。雖一再被推打，因有火光保護，一直未醒。她胸前掛了三四十串五光十色大小不一的明珠項鍊，此刻珠鍊齊吐精光，各泛流輝，就像聖誕燈飾一樣，燦若繁星，美不勝收。

一旁觀看的信眾各有所屬，傾向卡奈娜的，在草房被炸後，早已作鳥獸散。剩下的信徒本來對他們的大神就有無比的信心，剛才那一陣大亂都沒有影響到他們。這時見法蒂瑪項上的珠鍊放光，馬上伏地跪拜，鼓手也激動地敲起手鼓。更有一些男女，相互牽手挽臂，邊唱邊跳起來了。

這時鼓聲鑿鑿，震耳欲聾，說話也不怕外人聽見了，文祥大聲問杏娃：「法蒂瑪怎麼了？為什麼珠子無端亮起來了？」

杏娃說：「法蒂瑪身上的珠鍊都是一些貯有能量的電池，可能是剛才附近電場的能量過高，充電過多，現在正在放電。」

文祥又問：「有危險嗎？」

杏娃問：「從哪個立場看？」

文祥說：「人類的立場！」

杏娃說：「你的佛珠能量比她的大無數倍，你到她身邊轉一圈就好了。」

文祥依言走到法蒂瑪身邊，果然不錯，他一接近，法蒂瑪身上的珠光便逐漸暗淡，不一會就恢復正常。

突然那邊左非右也大叫起來：「文祥快來！卡奈娜昏倒了！」

杏娃說：「她中了磷毒，要送醫診治。」

文祥原想叫荷塞把卡奈娜扶回去，四下一看，先前那些人都不見了！風不懼和衣紅在法蒂瑪身邊，左非右正在檢查四法王的情況，只有姜森一個人怔怔地發呆，他早被這個場面嚇壞了。

文祥只好高呼：「姜森博士，麻煩你過來幫我一下。」

姜森聽見有人喊他，頭腦清醒了一點，走過來和文祥兩個人，一個抬頭，一個抬腳，正在躊躇不決，不知要抬到何處，偏偏那邊左非右又叫起來：「四法王也不行了！文祥！快來救他！」

文祥想卡奈娜所需要的只是休養，現在又不知道要抬到哪裡，只好跟姜森打個招呼，暫時把卡奈娜放下。

文祥正要過去，卻聽到半空中一個低沉的聲音道：「文祥！過來吧！我在等你！」

聽聲音好像是個很熟的親人，不知在哪裡呼喚他，文祥環顧四周，好像在做夢，頭腦有些發昏，他便習慣性地盤膝坐了下去。

姜森並沒有聽到空中的呼聲，他見文祥放下卡奈娜後，神情有些恍惚，好像非常疲累的樣子，一時不支便坐地上了。他正要開口，突然聽到遙空傳來一個低沉而親切的聲音：「姜森！過來吧！我在等你！」

姜森疲倦地東張西望了一下，最後倒在文祥身邊。

左非右不見文祥過來，四下一看，發現文祥盤坐在地，姜森卻倒在他身邊。他急得大叫：「衣紅，快來！」

衣紅正在研究法蒂瑪身上的電池，如果自己也有一串，豈不好玩？一聽左非右大叫，她嚇了一跳，回身一看文祥和姜森，更是莫名所以。這時便聽到有人溫柔地對她說：「衣紅！過來吧！我在等你！」

她也不例外，神思一亂，自然就盤膝坐地，有如平日休息打坐般。

風不懼見在一片混亂中，兩個人竟然打坐將息起來了，他急得大叫：「杏娃！快看看衣紅怎麼了？」

杏娃說：「她血醣很低，松果腺大量分泌退黑激素，我該採取什麼立場？」

風不懼說：「如果她累了，就讓她休息一下吧！」

杏娃卻說：「誰在叫我？」

風不懼四下望了望，說：「大概是左非右吧，文祥也累倒了！」

杏娃說：「不是左非右，那聲音頻率很低，只有六十週。」

左非右也聽到了，他不相信，說：「人哪能發出那麼低的聲音？」

話才說完，他就聽到那個非人的聲音：「左非右！過來吧！我在等你！」

風不懼見左非右忽然也入定去了，心裡更是驚異。鼓聲依然狂熱，這些人可以整夜瘋狂的播著鼓跳著舞。奇怪的是文祥等人一個一個都累倒了，他站在這一堆敲敲打打的人群中，望著四個入夢的人，一時之間不知如何是好。

杏娃說他們累了，那一定就是累了，休息一會就好。既然只有他一人不累，就該他為眾人守衛。

過了一會，法蒂瑪醒了。她見只有風不懼一人清醒，便對他說：「我知道你們的來歷了，他們是怎麼了？」

風不懼說：「法蒂瑪，他們都累了，讓他們休息一下吧！」

法蒂瑪還沒理會過來，正要開口，卻聽到空中一道低沉如悶雷的聲音：「法蒂瑪！過來吧！我在等你！」

是馬色羅的聲音，法蒂瑪立刻雙眼一閉，又入夢去了！

又剩下風不懼一人獨醒了，他不瞭解為什麼大家會這麼累，自言自語道：「還是在山上好，熱帶氣候真讓人受不了！」